

附件

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优化专利申请预审提交工作实施方案 (试行)

为提升专利申请预审服务质效，支持高质量专利申请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快速审查通道，更好地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简称北京保护中心）结合专利申请预审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重要指示和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服务支撑首都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要求，依据《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申请预审服务管理办法》，北京保护中心坚持质量导向、目标导向，优化专利申请预审提交工作，引导备案主体建立专利申请内部遴选机制，择优筛选高质量专利申请提交预审请求，从源头提升专利申请预审质量。

二、具体举措

北京保护中心建立备案主体专利申请预审质量监测机制，根据专利申请预审合格及预审合格后审结授权情况，分级设置备案主体年度提交量，具体设置如下。

表 备案主体年度提交量设置方式

上一年度专利申请预审接受量 ¹	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量 ²	上一年度专利预审合格率 ³	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 ⁴	年度提交量(件)
≥5 件	≥5 件	95%以上	95%以上	无限制
		85%以上	85%以上	前三年专利申请预审合格量最大值
		低于 85%	低于 85%	前三年专利申请预审合格量最大值与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的乘积
≥5 件	<5 件	/	/	上一年度 IPC 分类号属于北京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领域内发明专利授权量的 10%
<5 件	<5 件			
<5 件	≥5 件			

(一) 上一年度专利申请预审接受量和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量均在 5 件以上的情形

1. 上一年度专利预审合格率和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均为 95% 以上的备案主体, 纳入专利预审备案主体白名单, 本年度提交量不设数量限制。

2. 对于上一年度预审合格率和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均为 85% 以上的备案主体, 本年度提交量设置为前三年专利申请预审合格量的最大值。

3. 对于上一年度预审合格率或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低于 85% 的备案主体, 本年度提交量设置为

1 专利申请预审接受量: 符合北京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领域及文件要求, 经北京保护中心受理或接受的专利申请预审请求数量。
 2 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量: 经预审合格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快速审查通道的专利申请, 且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阶段已结案的数量。
 3 预审合格率: 预审合格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快速审查通道的案件量与预审接受量的比值。
 4 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 经预审合格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快速审查通道的专利授权量与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量的比值。

前三年专利申请预审合格量最大值与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授权率的乘积。

(二) 上一年度专利申请预审接受量或上一年度预审合格后专利累计审结量少于 5 件的情形

本年度提交量设置为上一年度 IPC 分类号属于北京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领域内发明专利授权量的 10%，至少为 1 件。

(三) 其他情形

专利申请批量预审不受年度提交量限制。备案主体可以申请追加属于“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专利申请预审请求量，需提交相关说明或证明材料。

三、工作安排

本方案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试行。2023 年 11-12 月备案主体专利申请预审请求提交量，设置为 2023 年度提交量的六分之一，至少为 1 件。

为避免因集中提交专利申请预审请求而影响预审服务效率和服务效果，每家备案主体每周提交量不超过 5 件。备案主体可登录北京保护中心信息平台“专利申请预审”模块查看专利预审请求提交量状态及使用情况。北京保护中心将对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测，重点关注专利申请预审质量变化，确保达到预期效果。